

招标公告

古城区金安镇 2026 年度龙山坝高山冷凉蔬菜连栋大棚基地民族团结进步 “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引领工程示范点建设项目（EPC）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古城区金安镇 2026 年度龙山坝高山冷凉蔬菜连栋大棚基地民族团结进步“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引领工程示范点建设项目（EPC）已由主管部门批准实施，项目招标人为丽江市古城区金安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丽江谦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有实力的潜在投标人进行该项目的投标。

二、项目概况

2.1 项目概况：项目用地面积 101882.57 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 70656 平方米，建设薄膜连栋日光温室 17 栋，棚内配置水肥一体机和滴灌系统。

2.2 招标范围：根据初设所示工程范围完成本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等全过程工程建设，并对其所承包工程的安全、质量、费用和进度等进行负责。其中设计部分：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全部工作及施工过程中的设计更改及后续服务等，并完成建设范围内的全部设计咨询工作，限额设计；采购部分：包含完成施工图设计范围内所涉及的全部设备、材料等采购工作；施工部分：包含完成施工图所示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建设。

2.3 项目地点：丽江市古城区金安镇，具体以招标人指定地点为准。

2.4 项目金额：项目建安工程费 4984342.01 元。

2.5 质量要求：（1）设计质量要求：设计成果文件达到招标人要求，符合国家标准，并确保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设计图满足施工要求，一次性通过图纸审查并取得审查合格证书，且对提供的设计成果质量终身负责；（2）施工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颁布的现行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争创优良工程；（3）设备、材料质量要求：满足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标准、规范等和招标人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2.6 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开工日期具体以招标人或监理实际下达时间为准。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2.8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投标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且联合体投标的牵头人必须是施工企业。联合体成员需签订联合体协议，协议应明确联合体各方的职责及权利义务等相关事宜，并将联合体协议书附于投标文件中；

（2）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的相应表格，并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对联合体各成员的资料进行统一汇总后一并提交；联合体牵头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应认为已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的真实情况；

（3）按照联合体协议中明确的各自在联合体中承担工作范围及义务认定资质；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活动。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 资质要求（须同时满足）：

（1）设计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

（2）施工资质：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3.3 财务要求

提供 2023 年-202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新成立企业无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联合体投标

的，由牵头单位提供）

3.4 拟派往本项目主要人员资格要求：

（1）设计负责人要求：须具备主管部门颁发的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必须为投标人（或联合体设计方）本单位人员，提供合法的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材料。

（2）施工人员要求：

①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要求：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提供合法的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材料。

②施工技术负责人要求：具备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并提供符合以上要求的证书；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提供合法的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材料。

③施工最低人员配备要求：详见《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表》。

注：拟派的项目经理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且在今后实施过程中不允许作任意更换（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可做更换），必须长驻施工现场，并不得兼任其他项目的管理人员（如发现拟派项目经理有在建工程的，均视为投标文件无效，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提供承诺书）

3.5 信誉要求

1、（1）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处于责令停业阶段；（2）近三年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3）未被列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失信主体、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上述网站信息查询记录的网页截图及相关承诺函，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满足上述要求）

2、提供农民工工资支付信用承诺（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3.6 其他

（1）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提供承诺书，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2）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前期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招标活动（提供承诺书，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3）拟派本项目的项目人员须为投标人（或联合体设计方）本单位人员，提供合法的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材料。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05 月 15 日至 2026 年 05 月 21 日，进入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丽江市（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电子招标（采购）文件，格式为*.BZBJ，数字证书（CA）详见其办理流程。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 年 06 月 05 日 09:00 时前，需在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具体要求：网上递交：网上递交需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丽江市（网址：<http://ggzy.yn.gov.cn/#/homePage>），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六、电子招标文件澄清与答疑

6.1 开标时间：2026 年 06 月 05 日 09 时 00 分，开标地点：丽江市古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2 智能开标的操作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提前熟悉智能开标的相关操作；在截标时间前提前进入到“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要求，在下达投标文件解密指令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操作失误或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视为放弃此次投标；唱标结束后，投标人未提出异议的，视为无异议；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签名确认的，视为认可开标、唱标结果，上传投标文件

时加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是开标时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必要工具。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解密、导入失败的，均视为其撤销投标文件，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丽江市 (<http://ggzy.yn.gov.cn/#/homePage>) 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行政监督单位：丽江市古城区农业农村局，监督电话：0888-5115973。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丽江市古城区金安镇人民政府

地 址：丽江市古城区金安镇

联系人：李宁靖江

电 话：18908880900

代理机构：丽江谦和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丽江市古城区东河街道雪山中路山湖居小区 10 栋

项目负责人：杨建平

电 话：15812124560